**上海交通大学设计学院2020年研究生学业奖学金**

**评审办法**

根据《上海交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沪交研〔2020〕39号）精神，以及《上海交通大学设计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实施细则》，经讨论制定《上海交通大学设计学院2020年学业奖学金评审办法》,具体如下：

1. **设计学院学生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**

主 任：阮昕、方曦

副主任：韩挺、武超

成 员：范文兵、张立群、王云、曹永康、董占勋、张荻、彭术连、车易嬴、郝佳怡、钱烨夫

**二、评选对象**

本次评选的学业奖学金对象为：我院2019级、2020级所有纳入全国研究生招生计划的中国籍全日制培养硕士研究生。

**三、学业奖学金标准**

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助学金分设二等，具体标准如下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等级** | **学业奖学金** |
| 一等 | 12000元/年 |
| 二等 | 6000元/年 |

**四、名额分配办法**

根据学校评审要求，我院各年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分设等级及比例分别为：一等约30%、二等约70%。

硕士研究生第一学年的学业奖学金，原则上主要参考入校成绩；其中推荐免试入学的同学，按照复试分数高低排序；全国统考入学的同学，按照录取分数（笔试成绩＋复试成绩）高低排序。第二学年的学业奖学金，原则上主要参考当年度的综合测评。各学科可以根据实际情况，适当进行调整。

（一）2020级名额分配

我院2020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共91人，2020年学业奖学金各等级名额为：一等28人，二等63人。

名额分配原则：根据学校分配给我院学业奖学金的人数和等级，按照推免生和统考生的比例进行整体分配。具体为：推免生40人，占比44.44%，共分配一等学业奖学金13人，二等学业奖学金27人；统考生51人，占比56.04%，共分配一等学业奖学金15人，二等学业奖学金36人。

表1：设计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名额分配

（按入学方式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类别 | 人数 | 所占比例 | 一等奖学金人数 | 二等奖学金人数 |
| 推免生 | 40 | 44.44% | 13 | 27 |
| 统考生 | 51 | 56.04% | 15 | 36 |
| 总计 | 91 | 100% | 28 | 63 |

各专业推免和统考一等奖学金人数，按照各个系的综合入学成绩比重进行分配，有小数时采取四舍五入计入。剩下的均为二等奖学金。各系具体分配方案为：

表2：设计学院2020级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名额分配

（按系别及入学方式）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系别 | 总人数 | 其中统考 | 统考其中一等 | 其中推免 | 推免其中一等 | 一等总计 | 二等总计 |
| 建筑学 | 13 | 7 | 2 | 6 | 2 | 4 | 9 |
| 设计 | 61 | 36 | 11 | 25 | 8 | 19 | 42 |
| 风景园林 | 17 | 7 | 3 | 10 | 2 | 5 | 12 |
| 合计 | 91 | 50 | 16 | 41 | 12 | 28 | 63 |

（二）2019级名额分配

我院2019级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共计66人，2019级第二次学业奖学金各等级名额为：一等20人，二等46人。

名额分配原则：根据学校分配给我院学业奖学金的人数和等级，按照当年度的综合测评成绩进行整体分配。

根据学工办综合测评结果，综合测评成绩排名前30%的为一等奖学金，其余为二等奖学金，有小数时采取四舍五入计入。各系具体分配方案为：

表3：设计学院2019级硕士研究生学业奖学金名额分配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系别 | 总人数 | 一等奖 | 二等奖 |
| 建筑学 | 14 | 4 | 10 |
| 设计 | 36 | 11 | 25 |
| 风景园林 | 16 | 5 | 11 |
| 合计 | 66 | 20 | 46 |

**五、评审流程**

1、学业奖学金的评审，由学院教务办根据实施细则，结合当年度硕士一年级研究生的入校成绩，以及硕士二年级研究生的当年综合测评结果（由学工办提供），将评审的初步结果发给各系，经各系负责研究生教学的副系主任审核后，上报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定委员会。2、经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定委员会审核通过的评定结果，需在学院官网上进行不少于5日的公示。对评审结果有异议的，可在公示期间向学院学生奖学金评定委员会提出申诉，评定委员会应及时研究并予以答复。公示无异议后，提交研究生院审定。

**六、备注**

1、学校根据学院上报结果，在每年12月31日前将当年的学业奖学金一次性发放给研究生2、本评审办法仅针对2020级2020年学业奖学金以及2019级第二次学业奖学金评审有效。

设计学院学生奖助学金评审委员会

2020年10月